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民生珠寶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66)

### 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 未經審核財務業績

民生珠寶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財務業績，連同2015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據。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升幅／(減幅)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百分比
收入	<b>102,037</b>	110,469	(8,432)	(7.6%)
毛利	<b>32,438</b>	34,193	(1,755)	(5.1%)
毛利率	<b>32%</b>	31%		
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虧損	<b>6,438</b>	3,731	2,707	72.6%

## 中期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5	102,037	110,469
銷售成本		<u>(69,599)</u>	<u>(76,276)</u>
毛利		32,438	34,193
其他支出—淨額		(17)	(9)
出售附屬公司溢利		—	9,845
銷售開支		(5,093)	(4,231)
行政開支		<u>(33,193)</u>	<u>(43,732)</u>
營運虧損	6	(5,865)	(3,934)
財務收益		52	47
財務成本		<u>—</u>	<u>(413)</u>
財務收益／(成本)—淨額		<u>52</u>	<u>(366)</u>
除所得稅前虧損		(5,813)	(4,300)
所得稅(開支)／抵免	7	<u>(625)</u>	<u>569</u>
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虧損		<u><u>(6,438)</u></u>	<u><u>(3,731)</u></u>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和攤薄	9	<u><u>(2.01)港仙</u></u>	<u><u>(1.40)港仙</u></u>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	<u>(6,438)</u>	<u>(3,731)</u>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其後或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境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941)
其後不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租賃土地及樓宇公允值增值		
— 除遞延所得稅淨額	<u>-</u>	<u>3,686</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除稅淨額	<u>-</u>	<u>2,745</u>
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u><u>(6,438)</u></u>	<u><u>(986)</u></u>

中期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2016年9月30日

	附註	2016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資產及負債</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7,173	5,075
預付款項		3,728	3,534
遞延所得稅資產		1,225	1,090
		<u>12,126</u>	<u>9,699</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03,358	102,491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10	64,912	63,182
現金及等同現金		150,408	163,931
		<u>318,678</u>	<u>329,604</u>
<b>流動負債</b>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11	21,510	23,938
當期所得稅負債		2,075	1,708
		<u>23,585</u>	<u>25,646</u>
<b>流動資產淨值</b>		<u>295,093</u>	<u>303,958</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307,219</u>	<u>313,657</u>
<b>資產淨值</b>		<u>307,219</u>	<u>313,657</u>
<b>權益</b>			
<b>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b>			
股本		3,195	3,195
儲備		304,024	310,462
<b>總權益</b>		<u>307,219</u>	<u>313,657</u>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1. 一般資料

民生珠寶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珍珠及珠寶產品之採購、加工、設計、生產及批發分銷。

本公司是根據開曼群島1961年第3號法律公司法(經合併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之有限責任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於2014年10月17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除另有指明外,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均以港元列值。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於2016年11月30日獲批准發出。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 2. 編製基準

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 3. 主要會計政策

除下述者外,誠如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述,此編製簡明中期綜合財務資料應用之會計政策與該等全年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

中期收入之稅項使用預計全年盈利總額適用之稅率累計。

下列準則之修訂於2016年4月1日開始之財政年度首次強制應用,惟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2年至2014年週期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規管遞延賬目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賬目之例外情況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聯合經營權益之會計處理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澄清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產花果植物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概無其他於本中期期間首次生效且預期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之經修訂準則。

下列新制訂之準則、準則之修訂及詮釋為已頒佈但於2016年4月1日開始財政年度尚未生效，且並無提早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準之付款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之收入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財務工具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及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sup>4</sup>

<sup>1</sup> 於2017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2018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2019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生效日期待確定

管理層現正評估該等變動可能帶來之影響，惟仍未能確定會否對本集團之重大會計政策及／或其財務資料之呈列方式造成任何重大改動。

### 4. 估計

管理層須於編製中期財務資料時作出影響會計政策之應用以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支出之呈報金額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管理層於此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時就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所作出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與應用於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者相同。

###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管理層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並根據該等報告釐定營運分部。本集團主要從事採購、加工、設計、生產及批發分銷珍珠及珠寶產品。就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而向本集團管理層呈報的資料以本集團整體經營業績為重點，因為本集團的資源已被整合。因此，本集團已確定一個營運分部—珍珠及珠寶業務，故並無呈列分部披露資料。

收入包括售予客戶之貨品在扣除退貨及折扣後之已收及應收款項。

## 5. 分部資料(續)

本集團於香港及香港以外地區經營業務。本集團按地區(根據客戶所在的地區或國家釐定)劃分的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歐洲	16,695	25,859
北美洲	44,422	31,800
亞洲國家(不包括香港)	26,063	32,270
香港	11,973	16,908
其他	2,884	3,632
	<u>102,037</u>	<u>110,469</u>

截至2016年9月30日，與一名個別客戶交易之收入21,980,000港元(2015年：14,786,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入20%以上。

可報告分部之資產與本集團之總資產之對賬如下：

	2016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香港	302,972
中國	27,832	30,232
	<u>330,804</u>	<u>339,303</u>

## 6. 營運虧損

以下為在中期簡明綜合收益表內扣除/(計入)並列為營運項目之金額分析。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存貨成本	62,780	57,591
過期存貨(撥備回撥)/減值撥備	(7,065)	2,420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28,558	34,522
應收貨款之減值撥備	2,309	4,54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272	3,015
出售附屬公司溢利	-	(9,845)
出租物業之經營租賃租金	5,138	5,27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246	-
	<u>246</u>	<u>-</u>

## 7. 所得稅開支／(抵免)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	-	583
中國企業所得稅	<u>2</u>	<u>145</u>
	2	728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香港利得稅	758	(988)
遞延所得稅：		
期內抵免淨額	<u>(135)</u>	<u>(309)</u>
	<u><b>625</b></u>	<u><b>(569)</b></u>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 (2015年：16.5%) 計算。

有關中國大陸業務營運之中國企業所得稅已根據現行法例、詮釋及有關慣例就本期間估計應課稅溢利按適用稅率計算。

於2008年1月1日開始，除非稅務條約予以減少，中國稅法規定中國附屬公司因產生盈利向其中國以外的直接控股公司分配的股息繳納10%預扣稅。

## 8. 股息

於2016年11月30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議決定不向股東宣派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2015年：同樣)。

## 9.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除以各有關期間之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	(6,438)	(3,731)
計算每股基本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319,521	266,321
每股基本虧損(港仙)	<b>(2.01)</b>	(1.40)

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無具潛在攤薄性質之普通股(2015年：同樣)。



## 10.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本集團給予其客戶之信貸期為30天至120天。由於該等財務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預期於短期內收到，並無重大之貨幣時間價值影響，因此，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賬款之賬面值與公允值相若。

2016年9月30日，在本集團之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賬款中之應收貨款為56,231,000港元(2016年3月31日：53,648,000港元)。此等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6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無逾期	14,091	13,255
逾期1至60天	19,773	16,094
逾期61至120天	6,962	5,255
逾期120天以上	15,405	19,044
	<u>56,231</u>	<u>53,648</u>

## 11.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賬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此乃由於該等財務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並預期於短期內支付，故對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並不重大。

2016年9月30日，在本集團之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賬款中之應付貨款為5,856,000港元(2016年3月31日：8,648,000港元)。此等賬款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6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1至60天	2,641	4,019
61至120天	1,027	1,285
120天以上	2,188	3,344
	<u>5,856</u>	<u>8,648</u>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財務摘要

民生珠寶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或「2016年上半年」)之業績。於本期間內，本公司股東應佔未經審核綜合虧損為6,400,000港元(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2015年上半年」)：虧損3,700,000港元)。

### 業務回顧

全球經濟於本期間內仍然充滿挑戰，雖然美國市場出現溫和復甦，但歐洲及部份亞洲國家經濟仍處於疲弱，以致珍珠及珠寶產品需求受衝擊。

中國及香港之消費意欲低迷，亦對香港總部所設富麗堂皇之陳列室(「貴賓陳列室」)之銷售貢獻帶來影響(2016年上半年：3,300,000港元，2015年上半年：6,600,000港元)。

本集團將繼續專注發展已確立的珍珠及珠寶業務。本集團將繼續積極參加世界各地多個重要的珠寶首飾展覽會，銳意多元化拓展其客戶基礎。

儘管出現上述變動，憑藉本身之競爭優勢，包括與客戶及供應商建立密切而穩定之關係、推出垂直結合之產品系列及在珍珠珠寶業界建立崇高聲譽，我們將持續發展珍珠及珠寶業務。

### 財務回顧

本集團目前主要從事採購、加工、設計、生產及批發分銷珍珠及珠寶。

### 收入及毛利

銷售淨額由2015年上半年之110,500,000港元，下跌至2016年上半年之102,000,000港元，跌幅為8,500,000港元或7.7%，跌幅主要由於海水珍珠及珠寶產品銷售淨額下跌所致。海水珍珠於2016年上半年為本集團銷售淨額貢獻27,100,000港元(2015年上半年：41,300,000港元)，較2015年上半年下跌14,200,000港元。於2016年上半年，本集團銷售淨額大部份來自批發分銷珠寶，該等珠寶於2016年上半年的銷售額為65,000,000港元(2015年上半年：55,900,000港元)，較2015年上半年上升9,100,000港元。貴賓陳列室於2016年上半年為本集團銷售淨額貢獻3,300,000港元(2015年上半年：6,600,000港元)，較2015年上半年下跌3,300,000港元。

## 財務回顧(續)

### 收入及毛利(續)

於2016年上半年，來自海水珍珠及珠寶的銷售淨額，分別佔總銷售淨額的26.6% (2015年上半年：37.4%)及67.0% (2015年上半年：56.6%)。

本期間內，由於美國市場的輕微復甦，北美銷售淨額為44,400,000港元，較2015年上半年之31,800,000港元上升12,600,000港元，上升39.1%。不過，於2016年上半年，中國、香港及其他亞洲國家之銷售淨額為40,900,000港元，較2015年上半年之52,800,000港元下跌11,900,000港元，下跌22.5%。歐洲之銷售淨額為16,700,000港元，較2015年上半年之25,900,000港元減少9,200,000港元，下跌35.5%。

毛利減少1,800,000港元或5.3%，減少至2016年上半年之32,400,000港元(2015年上半年：34,200,000港元)主要由於2016年上半年銷售下跌8,500,000港元(2016年上半年：102,000,000港元；2015年上半年：110,500,000港元)。

### 銷售及行政開支(「銷售及行政開支」)

銷售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銷售開支，5,100,000港元(2015年上半年：4,200,000港元)及行政開支33,200,000港元(2015年上半年：43,700,000港元)。銷售及行政開支減少主要由於本公司於本期內推行減少薪金開支及折舊開支之成本控制措施。

### 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

本期間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為6,400,000港元(2015年上半年：3,700,000港元)。

該虧損上升主要由於2015年上半年的一次性出售附屬公司溢利。扣除該一次性溢利，本公司的虧損減少7,100,000港元，為本期間成本控制措施之成果。

### 流動資金、資本負債比率及財務資源

於2016年9月30日，本集團總權益為307,200,000港元(2016年3月31日：313,700,000港元)，減少6,500,000港元，下跌2.1%。

於2016年9月30日，本集團有現金及銀行結餘150,400,000港元(2016年3月31日：163,900,000港元)。現金及銀行結餘主要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計值。本集團營運資金或流動資產淨值為295,100,000港元(2016年3月31日：303,900,000港元)。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13.5倍(2016年3月31日：12.9倍)。

於2016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借貸(2016年3月31日：零)。本集團目前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工具管理利率風險。資本負債比率(即借貸總額除以總權益)為零(2016年3月31日：零)。

## 流動資金、資本負債比率及財務資源(續)

於2016年9月30日，本集團獲銀行提供之銀行信貸額度為85,000,000港元(2016年3月31日：85,000,000港元)。計及已承諾待用銀行信貸額度以及備用現金及等同現金，本集團有充足財務資源應付預期未來之流動資金需求及資本開支承諾。

## 資產抵押

於2016年9月30日，本集團之銀行信貸額度並無以任何物業或其他資產作抵押(2015年：無)。

## 資本開支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之資本開支主要與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合共3,600,000港元。

##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香港及中國大陸經營業務。本集團承受美元、港元及人民幣等外幣之外匯波動風險，本集團於本期間主要採用上述貨幣進行交易。

由於港元及美元仍在既定範圍內掛鈎，故本集團並無承受任何重大美元外匯風險。本集團有附屬公司於中國大陸營運，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並無就人民幣承受重大外匯交易風險，亦無訂立任何外匯合約作為對沖措施。

儘管如此，本集團須承受若干交易產生之外匯風險，該等交易以歐元等其他貨幣計值。本集團透過密切監察外幣匯率變動管理其外匯風險，並會於必要時使用遠期外匯合約等對沖衍生工具，以管理其外匯風險。

## 人力資源

於2016年9月30日，本集團共聘用約446名僱員，當中約53名在香港工作。於本期間內，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購股權福利及強制性公積金)約為2,860,000港元(2015年上半年：34,500,000港元)。僱員薪酬乃以彼等之表現及經驗為基準。薪酬組合(包括薪金及年終酌情花紅)則參照市況及個別僱員之表現釐定。

## 財務擔保

於2016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財務擔保。

## 展望

面對未來之艱巨挑戰，本集團將繼續嚴謹監控成本，同時改善業務效率及生產力，配合全球經濟復甦，以維持競爭力。本集團亦將審慎管理流動資金，以於當前難以預料之金融環境中維持現金靈活性，把握任何新業務及發展機會。本集團將繼續物色新機遇，從而於可見將來提升股東價值。

##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深明達致配合其業務所需且符合其所有權利相關人士最佳利益之最高標準企業管治之重要性，而董事會一直致力進行有關工作。董事會相信，高水準企業管治能為本集團奠定良好架構，紮穩根基，不單有助管理業務風險及提高透明度，亦能維持高水準問責性及保障權利相關人士之利益。

本集團已參照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採納企業管治政策，為本集團應用企業管治原則提供指引。

本公司董事認為，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一直遵守載於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及(倘適用)企業管治守則之適用建議最佳常規。

##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本公司確認，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 董事會

於2016年9月30日及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甄秀雯小姐及梁奕曦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鄭松興先生(主席)，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馮逸生先生、陸東先生及崔勁中先生組成。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甄秀雯小姐、梁奕曦先生、Archambaud-Chao Percy Henry Junior先生及藍志城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鄭松興先生(主席)，以及六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馮逸生先生、陸東先生、崔勁中先生、彭兆賢先生、黎溢源先生及李健強先生組成。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截至2016年9月30日六個月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馮逸生先生、陸東先生及崔勁中先生組成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並建議董事會採納。

此外，上述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亦已由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

## 報告期後事項

### 控股股東變更及強制無條件現金要約

於2016年10月25日，鄭松興先生及Rich Men Limited（「賣方」）與實禧有限公司（「要約方」）訂立一項協議（「買賣協議」），據此，要約方同意收購而賣方同意出售162,111,021股股份，並以每股2.0港元為代價（即合共約324,222,000港元），約為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之50.74%。買賣協議於2016年10月26日完成後，要約方擁有162,111,021股股份之權益，須就其本身或其一致行動人士尚未擁有／及或同意收購之全部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按每股作價2.0港元提出強制無條件現金要約（「要約」）。要約的綜合文件於2016年11月18日寄發，要約期將於2016年12月9日截止。

詳情請同時參閱本公司及要約方於2016年10月28日之聯合公告，以及於2016年11月18日刊發之綜合文件。

承董事會命  
民生珠寶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謝自強

香港，2016年11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甄秀雯小姐（行政總裁）及梁奕曦先生、Archambaud-Chao Percy Henry Junior先生及藍志城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鄭松興先生（主席）；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馮逸生先生、陸東先生、崔勁中先生、彭兆賢先生、黎溢源先生及李健強先生。